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锡林郭勒白音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（单位名称）的 纬一路施工障碍 10KV 拆改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纬一路施工障碍 10KV 拆改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锡林郭勒电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38人，营业收入为61905.881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2129.4930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锡林郭勒电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7月24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锡林郭勒电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2500736119100D	注册资本:	354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锡林浩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
成立日期	2002年04月04日	行业	电力生产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